股票代码：600455　股票简称：博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8

西安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王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崇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谢琳琳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43,814,522.22	683,563,662.17	-5.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8,324,165.41	128,632,539.77	-0.24
期末总股本	62,458,000.00	62,458,000.00	0.00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19,636.00	-23,551,572.03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2,615,718.67	40,539,719.94	5.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8,374.36	-2,758,832.7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70,694.82	-2,706,036.28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40	-2.246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5	-0.044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5	-0.044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163.6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9,080.6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97,677.52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76.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50.90	
所得税影响额		
合计	462,320.46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23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西安经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868,062	20.60	0	无	0	国有法人
颜敏熙	2,101,242	3.36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陈华云	1,820,700	2.92	0	未知		境外自然人
顾春泉	1,472,200	2.36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北方信托－刀锋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417,400	2.27	0	未知		其他
福州驰恒贸易有限公司	1,254,883	2.01	0	未知		未知
天津弘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30,001	1.97	0	未知		其他
俞凯	1,083,000	1.73	0	未知		境外自然人
顾萍	1,060,600	1.7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黄凯凯	1,059,511	1.7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西安经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868,062	人民币普通股	12,868,062
颜敏熙	2,101,242	人民币普通股	2,101,242
陈华云	1,820,700	人民币普通股	1,820,700
顾春泉	1,472,200	人民币普通股	1,472,200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北方信托－刀锋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417,400	人民币普通股	1,417,400
福州驰恒贸易有限公司	1,254,883	人民币普通股	1,254,883
天津弘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30,001	人民币普通股	1,230,001
俞凯	1,08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3,000
顾萍	1,060,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0,600
黄凯凯	1,059,511	人民币普通股	1,059,51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本公司股东均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即公司前十名股东与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相同。本公司第一大股东西安经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顾春泉、顾萍、黄凯凯三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本公司不知晓除顾春泉、顾萍、黄凯凯三名股东之外的公司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以及顾春泉、顾萍、黄凯凯与公司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本公司无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也无优先股股东。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1）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额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其他应收款	2,855,604.99	1,694,353.85	1,161,251.14	68.54	系计算机信息业务支付项目履约保证金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2,591,878.04	19,912,994.99	-7,321,116.95	-36.77	系子公司城市学院按月分摊2017/2018学年支付给西安交通大学的教育资源服务费，相应减少所致
预收账款	78,630,631.02	117,006,047.69	-38,375,416.67	-32.80	系子公司城市学院上年收取2017/2018学年学费在本期分期确认收入，相应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281,898.61	2,684,483.37	-1,402,584.76	-52.25	系计算机信息业务本期发放上年计提薪资所致
应交税费	425,319.77	209,356.18	215,963.59	103.16	主要系本期应交增值税尚未缴纳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000,000.00	10,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	系子公司城市学院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重分类所致
长期借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100.00	系子公司城市学院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重分类所致

（2）利润表项目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增减额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销售费用	3,032,126.36	4,612,785.17	-1,580,658.81	-34.27	系本期计算机信息业务人员减少，薪酬和差旅等费用相应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59,080.62		59,080.62	100.00	系本期分摊2017年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所致
营业外收入	10,160.00	114,700.45	-104,540.45	-91.14	系上期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较多所致
营业外支出	2,246.78	213,467.76	-211,220.98	-98.95	系子公司城市学院本期固定资产报废较少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增减额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3,511.22	1,745,415.37	-761,904.15	-43.65	系本期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少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6,898.99	127,512.58	109,386.41	85.78	系计算机信息业务本期缴纳2017年年末应交税费较多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5,048.22	3,154,214.41	-2,909,166.19	-92.23	系本期购建资产支出较少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	-45,000,000.00	-100.00	系子公司城市学院上期偿还到期银行借款较多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西安交通大学城市学院选择登记为非营利性民办学校事项：

2018年1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西安交通大学城市学院选择登记为非营利性民办学校。

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已于2017年9月1日起正式实施，本次修订的核心内容是对民办学校实施分类管理，民办学校的举办者可以自主选择设立非营利性或者营利性民办学校。非营利性民办学校的举办者不得取得办学收益，学校的办学结余全部用于办学；营利性民办学校的举办者可以取得办学收益，学校的办学结余依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处理。

经过综合考虑，公司董事会同意城市学院选择登记为非营利性民办学校。原因为：（1）学院如果选择登记为非营利性民办学校，程序相对简单，最重要的是能够享受到政府更多的扶持优惠政策，实现城市学院的长远发展；（2）如果选择登记为营利性民办学校，需要进行财务清算、明确财产权属、缴纳相关税费、重新登记，并且在未来发展中比较困难得到政府更多的优惠政策扶持；（3）国家明确教育的公益属性，在补贴、财政、税费、土地等方面对非营利性民办学校给予更多扶持，从优惠政策上鼓励学历教育的民办学校登记为非营利性；（4）选择登记为营利性民办学校，受到招生计划、学生学费、税收政策等诸多不确定性及缺少政策支持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将难以和其他选择非营利性的民办高校竞争；（5）根据现实情况，多数需要学历教育的考生和家长对营利性民办学校认可度不高，多数考虑报考非营利性民办学校；（6）城市学院的另一举办方西安交通大学已明确表态城市学院应当选择登记为非营利性民办学校；（7）高等教育是行政许可事项，在城市学院选择登记类别后还需要报批；（8）经过调研，陕西省乃至全国的独立学院很多已经或是正在考虑选择登记为非营利性学校。

综合考虑，城市学院选择登记为非营利性民办学校，有利于城市学院的长远发展。

公司正在慎重考虑城市学院选择登记类别为非营利性民办学校之后，对于公司的综合影响。

该事项公司已于2018年1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博通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公司名称	西安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萍
日期	2018年4月27日

公司代码：600939　公司简称：重庆建工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魏福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克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尚毅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64,287,835,114.07	67,248,755,548.48	67,248,755,548.48	-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691,642,494.04	6,634,186,379.92	6,634,186,379.92	0.87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3,930,884.98	-331,871,883.23	-313,495,351.34	-193.47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总收入	10,232,038,758.96	10,149,572,269.86	10,137,104,716.53	0.81
营业收入	10,223,698,835.93	10,137,047,790.91	10,137,104,716.53	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317,621.37	48,686,441.72	40,014,138.58	19.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243,285.98	38,376,595.05	37,075,749.58	46.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8	0.93	0.93	减少0.0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0.02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0.02	50.00

注：调整前和调整后数据差异原因为上期公司同一控制下合并了重庆两江新区信和产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而形成。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0,760.2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0,991.4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47,713.2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5,658.91	
所得税影响额	-537,950.19	
合计	2,074,335.39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9,58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388,682,774	76.53	1,388,682,774	质押	320,000,000	国有法人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4,277,998	3.54	0	未知		国有法人
重庆鑫根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3,000,000	3.47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9,333,537	3.27	0	未知		国有法人
重庆市江北嘴中央商务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9,555,691	2.18	0	未知		国有法人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18,150,000	1.00	16,241,642	未知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07,200	0.06	0	未知		其他
朱大冬	685,600	0.04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深圳前海伽蓝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伽蓝惠三1期私募投资基金	481,800	0.03	0	未知		其他
戴知音	443,300	0.02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07,2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7,200
朱大冬	685,600	人民币普通股	685,600
深圳前海伽蓝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伽蓝惠三1期私募投资基金	481,800	人民币普通股	481,800
戴知音	443,300	人民币普通股	443,300
何佳韵	364,100	人民币普通股	364,100
易萍	363,500	人民币普通股	363,500
陈联万	324,300	人民币普通股	324,300
龚斌斌	312,500	人民币普通股	312,500
成平	300,4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400
吴媛媛	295,400	人民币普通股	295,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注释
预付款项	2,554,455,225.07	1,759,294,398.51	795,160,826.56	45.20%	注1
在建工程	54,645,025.80	41,442,546.01	13,202,479.79	31.86%	注2
应付职工薪酬	23,864,790.69	34,533,435.40	-10,668,644.71	-30.89%	注3
应付利息	24,829,980.77	75,358,507.51	-50,528,526.74	-67.05%	注4

注1：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年初增长45.20%，主要是由于公司及所属建安子公司预付材料款、劳务费等有所增加；

注2：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年初增长31.86%，主要是由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三建公司本期新增投资办公楼棚改项目所致；

注3：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年初降低30.89%，主要是由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本期发放了2017年年终奖金；

注4：应付利息期末余额较年初降低67.05%，主要是由于公司在2015年发行的3年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8亿元在本期到期偿还，不需再计提利息。

2、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注释
利息收入	8,113,507.94	12,524,478.95	-4,410,971.01	-35.22%	注5
税金及附加	43,698,779.34	32,534,386.27	11,164,393.07	34.32%	注6
资产减值损失	10,948,483.63	34,394,422.19	-23,445,938.56	-68.17%	注7
投资收益	-12,578,399.06	997,116.55	-13,575,515.61	-1361.48%	注8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834,387.62	117,116.55	-15,951,504.17	-13620.20%	注9
营业外收入	2,688,921.40	6,197,641.01	-3,508,719.61	-56.61%	注10
营业外支出	415,080.45	1,519,000.79	-1,103,920.34	-72.67%	注11
少数股东损益	514,069.90	5,010,706.91	-4,496,637.01	-89.74%	注12

注5：利息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降低35.22%，主要是由于公司所属子公司小贷公司本期贷款规模较上年同比有所降低所致；

注6：税金及附加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34.32%，主要是由于本期计算税费的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上年同比有所提高所致；

注7：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降低68.17%，主要是由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应收账款较年初降低8.41亿元，减少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基数而形成；

注8：投资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降低1361.48%，主要是由于公司持有的联营企业重庆通粤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本期营运亏损而确认的投资损失1,364.03万元；

注9：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降低13620.20%，主要是由于公司持有的联营企业重庆通粤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本期营运亏损而确认的投资损失1,364.03万元；

注10：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降低56.61%，主要是由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建材物流公司本期收到的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和赔偿金同比有所减少；

注11：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年同期降低72.67%，主要是由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本期通过诉讼（仲裁）判决（裁定）所支出的违约金有所减少；

注12：少数股东损益本期较上年同期降低89.74%，主要是由于公司所属子公司建材物流公司（持股82.12%）和小贷公司（持股74.50%）本期实现净利润较上年同比降低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金额	注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3,930,884.98	-331,871,883.23	-642,059,001.75	注13

注1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由于春节期间支付的材料款、劳务费、分包款等同比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四川阆中云天物业发展有限公司、重庆云天物业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等前期已披露的未结诉讼（仲裁）案件的进展情况内容，详见2018年2月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披露媒体发布的《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及诉讼（仲裁）案件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建工第八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与重庆海龙土地整治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等案件的情况内容，详见2018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披露媒体发布的《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所属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17）。

公司于2018年3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披露媒体披露了《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关于中期票据（接受注册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18）。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发行该中期票据。下一步将根据注册通知书的要求，严格按照《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规则》《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注册工作规程》《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有关规则指引规定，择机进行发行工作。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魏福生
日期	2018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0939　证券简称：重庆建工　公告编号：临2018-033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拟将其持有的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30%的股份无偿划转给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属国有独资企业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该事项将触及要约收购，划入方将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

●本次部分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会发生变更。

●本次无偿划转事项尚需获得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的批准。

一、股份无偿划转概述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重庆建工”）于2018年4月27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建工控股”）通知，为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优化上市公司业务结构，推动形成有效制衡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根据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重庆市国资委”）的工作部署，建工控股拟将其持有的重庆建工54,435万股国有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0.00%）无偿划转予重庆市国资委下属国有独资企业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高速集团”），双方已签署了《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协议书》。

本次股份无偿划转前，建工控股直接持有1,388,682,774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1,814,500,000股的76.53%，为重庆建工控股股东。本次股份无偿划转完成后，重庆建工的总股本不变，其中建工控股将直接持有844,332,7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53%），仍为公司控股股东；高速集团将直接持有 544,3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00%）；重庆市国资委间接拥有重庆建工的权益保持不变，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次股份无偿划转前后，建工控股、高速集团直接持股情况将发生如下变化：

股东名称	划转前		划转后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持股数	持股比例
建工控股	1,388,682,774	76.53%	844,332,774	46.53%
高速集团	0	0	544,350,000	30.00%

二、股份划入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许仁安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设立日期	1998年5月8日
注册资本	2,010,450,000.00元
住所	重庆市渝北区银杉路 66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000202831558M
经营范围	在国家及重庆市规划、计划的统筹安排下以参股、控股及全资子公司或成立分公司的方式从事经营性公路及其它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融资和资产管理，引进境内外资金进行合资合作建设（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高速集团是经重庆市政府批准注册，由重庆市国资委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企业，注册资本金201,045万元，为市属国有重点企业。高速集团基本信息如下：

三、股份无偿划转后续事项

划出方建工控股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作出过“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详见公司《招股说明书》），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转让双方均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转让，需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豁免遵守前款承诺。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尚需取得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的批准。由于拟无偿划转30%公司股份将触及要约收购，划入方高速集团将向中国证监会申请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本次股份无偿划转事项能否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准、备案或同意以及本次股份无偿划转能否实施完成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一）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告知书

（二）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协议书

特此公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八日

公司代码：600026　公司简称：中远海能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黄小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项永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丽莉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9,069,968,720.31	60,384,730,709.68	-2.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538,048,584.45	27,919,639,799.85	-1.37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736,905.60	779,242,880.68	-80.53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401,635,061.19	2,664,732,283.50	-9.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884,067.66	563,114,677.62	-115.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5,313,354.84	560,444,641.67	-115.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1	2.03	减少2.3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11	0.1397	-115.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11	0.1397	-115.1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4,766.91	主要是收到的职工教育培训补贴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7,616.00	
所得税影响额	-143,095.73	
合计	429,287.18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17,97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	1,536,924,595	38.12	0	无		国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	1,285,000,996	31.87	0	未知		境外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2,709,700	2.30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7,849,641	0.69	0	无		国有法人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4,879,500	0.62	0	无		其他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4,879,500	0.62	0	无		其他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4,879,500	0.62	0	无		其他
彭贺庆	18,360,874	0.46	0	质押	6,150,000	境内自然人
黄佩玲	12,831,524	0.32	0	无		境内自然人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2,596,453	0.31	0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	1,536,924,595	人民币普通股	1,536,924,595
HKSCC NOMINEES LIMITED	1,285,000,996	境外上市外资股	1,285,000,99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2,709,700	人民币普通股	92,709,7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7,849,641	人民币普通股	27,849,641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4,879,500	人民币普通股	24,879,5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4,879,500	人民币普通股	24,879,5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4,879,500	人民币普通股	24,879,500
彭贺庆	18,360,874	人民币普通股	18,360,874
黄佩玲	12,831,524	人民币普通股	12,831,524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2,596,453	人民币普通股	12,596,45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于2018 年3月31 日，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中国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通过中金公司－建设银行－中金瑞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本公司7,000,000股A 股股票，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国泰君安君享新利六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本公司2,065,494股A 股股票，通过兴业全球基金－上海银行－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持有本公司8,641,504 股，因此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于报告期末合计持有本公司1,554,631,593 股A 股股票，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38.56%。 （2）本公司不存在有限售条件股东，因此前十名股东与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相同，本公司第一名股东与第二至第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知第二名股东至第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一季度公司经营情况简要分析

报告期内，国际油运市场虽然呈现老旧运力加速拆解、运力供给增速大幅回落且低于运力需求增速的情况，但因前期大量新增运力尚需时间消化等因素，市场运价持续在低位徘徊，VLCC 船型中东－中国（TD3C）航线平均运价为WS 41.04，与去年同期同口径相比降低29.4%；国际原油价格持续高企，燃料油价格（新加坡IFO380）平均为377 美元/吨，同比提高18.2%。受运价下跌和油价上涨双重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国际原油运输市场主要船型日收益降至同期历史低位，VLCC船型中东－中国（TD3C）航线平均日收益仅为8,147美元/天，比去年同期中东－远东（TD3）航线日收益水平降低73.8%；其他船型主要航线日收益同比降低60%－70%。

2017年下半年以来，全球老旧油轮拆解大幅提速，2018年起拆解速度更加惊人。据Clarksons统计，报告期内万吨以上油轮共拆解58艘，794万载重吨，为1982年以来季度拆解运力的峰值，其中，VLCC拆解量为17艘，与2015－2017年三年VLCC拆解总数持平。从对历史数据的统计分析看，当前国际油运市场已呈现拆船数量上升、拆船船龄下降，即期市场收益低于短期期租、更低于长期期租，大小船型收益水平接近甚至倒挂等周期底部特征。报告期内船舶资产价格呈现上升趋势，Clarksons统计数据显示2018年3月VLCC新船造价为8,450万美元/艘，较2017年12月的8,100万美元/艘提高了4.3%。

报告期内，本集团油轮运力规模和业务量同比有较大增长，实现运输量3,490.56万吨，同比增加27.8 %；运输周转量1,268.71亿吨海里，同比增长34.3%。面对国际原油运输市场的历史性低谷，本集团发挥内外贸联动的船队结构优势，油轮船队经营水平继续跑赢市场；以增资控股方式收购了中石油成品油船队，跃升为国内成品油运输领域的龙头；期租租入了中化5艘VLCC并签订了COA合同，创新性地建立了市场低迷期的合作共赢机制。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24.02 亿元，同比降低9.9%；营业成本21.62亿元，同比增加18.2%；利润总额－3,902.79万元，同比降低105.9%；净利润－4,878.43万元，同比降低108.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488.4万元，同比降低115.1%。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EBITDA（税息折旧及摊销前利润）为5.77亿元，同比降低58.5%，低于同期市场收益水平降幅。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8.03.31	2017.12.31	变动幅度%	大幅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1,357,684,237.46	918,346,943.74	47.84	说明（1）
长期应收款	987,407,451.55	2,092,688,506.98	-52.82	说明（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6,686,936.51	0	不适用	说明（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	395,716,579.15	-100	说明（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09,786,068.56	0	不适用	说明（5）
在建工程	2,989,078,543.24	3,991,850,321.96	-25.12	说明（6）
应付账款	1,653,630,641.33	1,046,560,822.48	58.01	说明（7）

说明：

(1)应收账款较期初增加了47.84%，主要是公司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大连中石油海运有限公司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同时报告期末公司部分运输服务完成较集中，导致应收账款余额阶段性增加，后期公司将加大应收账款回收力度；

(2)长期应收款较期初减少了52.82%，主要是子公司中海发展（香港）航运有限公司收回联营、合营公司借款9.55亿元所致；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86,686,936.51元，上年末为零，主要由于本年开始执行新的金融工具准则，原部分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划分为在此科目核算所致；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零，上年末为395,716,579.15元主要是本年开始执行新的金融工具准则，该科目不再适用所致；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09,786,068.56元，上年末为零，主要由于本年开始执行新的金融工具准则，原部分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及原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划分为在此科目核算所致；

(6)在建工程较期初减少了25.12%，主要是在建船舶转固定资产及汇率变动的综合影响所致；

(7)应付账款较期初增加了58.01%，主要是应付材料款增加，相关账期未到期尚未支付所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利润表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1-3月	变动幅度%	大幅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401,635,061.19	2,664,732,283.50	-9.87	说明（8）
营业成本	2,161,595,001.03	1,828,938,055.30	18.19	说明（9）
财务费用	233,504,160.80	156,893,185.69	48.83	说明（10）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0,489,851.56	-74,590,226.91	-450.33	说明（11）

说明：

（8）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9.87%，主要由于航运市场不景气，运输收入有所下降；

（9）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增加18.19%，主要系本期燃油价格较去年同期大幅上涨所致；

（10）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48.84%，主要是随着船舶交付，利息支出由资本化转费用化；

（11）其他综合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450.33%，主要是本期汇率变化所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1-3月	变动幅度%	大幅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736,905.6	779,242,880.68	-80.53	说明（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4,153,068.81	-958,997,261.06	195.32	说明（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5,052,631.87	204,218,405.00	-797.81	说明（14）

说明：

（1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80.53%，主要受航运市场不景气的影响，收入有所下降，燃油价格较去年同期大幅上涨，成本大幅上升；

（1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95.32%，主要系本期下属子公司中海发展（香港）航运有限公司收回联营、合营公司长期借款9.55亿元所致；

（14）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797.81%，主要系本期较去年同期偿还了大量借款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非公开发行A 股股份

经本公司2017 年第十次董事会会议、2017 年第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 年第一次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17 年第一次H 股类别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拟向包括中远海运集团在内的不超过十名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806,406,572股（含806,406,572 股）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 个交易日公司A 股股票交易均价的90%且不低于公司发行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募集资金总额为54 亿元（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审批通过的金额为准），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1）新购14 艘油轮；（2）购付2 艘巴拿马型油轮（7.2 万吨级）。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期，本次非公开发行已获国务院国资委批准及获中国证监会受理，并由香港证监会授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清洗豁免和特别交易的同意函，本公司已对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2605 号）进行回复。

本次非公开发行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详情请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于2017 年11 月1 日、12 月2 日、12 月16 日、12 月19 日、12 月28 日、2018 年2 月7 日及2018 年3 月6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股权激励

本公司于2017 年12 月19 日召开的2017 年第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施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和类别股东大会审议。

于2018 年2 月，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18〕65 号），国务院国资委原则同意中远海能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原则同意中远海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业绩考核目标；以后年度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应当报国务院国资委备案后实施。

本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和类别股东大会批准。

3、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按照本公司于2018年3月6日与大连中石油海运有限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增资协议》及《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详见本公司日期为2018年3月6日的《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通过增资扩股方式控股大连中石油海运有限公司的对外投资公告》），本公司自2018年3月7日起将大连中石油海运有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小文
日期	2018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0026　证券简称：中远海能　公告编号：临2018-027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能”、“本公司”或“公司”）二〇一八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材料于2018年4月24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形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4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公司所有十名董事参加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将公司自有船舶的净残值由280美元/轻吨（约人民币1,818.21元/轻吨，汇率6.4936）调整为330美元/轻吨（约人民币2,156.29元/轻吨，汇率6.5342）。有关上述会计估计变更的详情请参考本公司同日发布的《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船舶固定资产的净残值的会计估计进行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变更后船舶资产的净残值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

表决情况：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本公司二〇一八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发布本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报告全文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报告正文已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刊登。

表决情况：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026　证券简称：中远海能　公告编号：临2018-028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第二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能”、“本公司”或“公司”）二〇一八年第二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8年4月24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形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4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公司应参与表决监事四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三名，监事陈纪鸿先生因其他公务未能参与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将自有船舶的净残值由280美元/轻吨（约人民币1,818.21元/轻吨，汇率6.4936）调整为330美元/轻吨（约人民币2,156.29元/轻吨，汇率6.5342）。

监事会对公司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对会计估计的变更，结合了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公允、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提高了公司财务信息质量；

3、监事会一致同意上述会计估计的变更。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二〇一八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了《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八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全体成员对公司的二〇一八年第一季度报告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二〇一八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二〇一八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二〇一八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参与公司二〇一八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没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026　证券简称：中远海能　公告编号：临2018-029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情况概述

1、变更日期：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

2、变更原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规定，每个会计年度终了，企业应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与原先会计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进行相应调整。

近期公司对自有船舶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了复核，鉴于船舶的净残值发生了变化，为了提供更加可靠、相关及可比的会计信息，有必要对船舶的净残值会计估计进行调整。

二、公司船舶固定资产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

1、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前，公司船舶资产的会计政策为：运输船舶折旧年限为22－25年，其中VLCC型油轮、苏伊士型油轮折旧年限统一为22年，其他油轮及LPG船舶折旧年限统一为25年，LNG船舶折旧年限为30年，二手船舶按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年限。船舶净残值按照280美元/轻吨（约人民币1,818.21元/轻吨，汇率6.4936）估计。

上述会计政策中运输船舶折旧年限相关政策自2016年10月1日起执行，船舶净残值相关政策自2016年1月1日起执行。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公司船舶资产的会计政策为：运输船舶折旧年限为22－25年，其中VLCC型油轮、苏伊士型油轮折旧年限统一为22年，其他油轮及LPG船舶折旧年限统一为25年，LNG船舶折旧年限为30年，二手船舶按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年限。船舶净残值按照330美元/轻吨（约人民币2,156.29元/轻吨，汇率6.5342）估计，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

三、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原执行的折旧政策，2018年公司船舶折旧费预计约人民币21.61亿元；按照新的折旧政策预计，全年船舶折旧费预计约人民币20.93亿元，因会计估计调整增加当年利润总额预计约为人民币0.68亿元。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船舶预计净残值的调整属于会计估计变更，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会计估计变更日前三年，假设运用新会计估计对公司利润总额的影响如下：

1、2017年度，假设运用新会计估计，导致公司2017年度利润总额增加约人民币6,490.95万元。

2、2016年度，假设运用新会计估计，导致公司2016年度利润总额增加约人民币6,360.30万元。

3、2015年度，假设运用新会计估计，导致公司2015年度利润总额减少约人民币10,056.08万元。

四、董事会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合理性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2018年第四次会议于2018年4月27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船舶固定资产的净残值的会计估计进行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变更后船舶资产的净残值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

董事会批准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五、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仔细审阅了公司董事会会议材料，对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会计估计事项，其审议程序符合本公司《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船舶固定资产的净残值的实际情况，变更依据真实、可靠，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能更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3、经审慎判断，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变更上述会计估计。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对会计估计的变更，结合了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公允、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提高了公司财务信息质量；

3、监事会一致同意上述会计估计的变更。

七、会计师意见

本公司境内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发表了专项说明：

天职国际表示对于上述重大事项，其在审计中进行了重点关注，认为中远海能对上述事项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的相关规定。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